

萌芽

50

MENGYA 年

精华本

50 NIAN JINGHUABEN · 小说卷二

余 陈 马
华 村 原
◎等著

风景依然
Fengjing Yiran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MENGVA 50 NIAN JINGHUADEN

萌芽 50年精华本

小说卷二

马原 陈村 余华◎等著

风景依然



二十
世纪
出版
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风景依然/余华等著. - 南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006.4

(《萌芽》50年精华本,2. 小说卷)

ISBN 7-5391-3357-0

I. 风… II. 余…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6423 号

风景依然/马原、陈村、余华等著

责任编辑 彭学军

魏钢强

特约编辑 蔡贤斌

刘碧蓉

装帧设计 贾 嘉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 75 号 邮编: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版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年4月第1版 2006年4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980mm 1/16 开本

印 张 22

字 数 410 千

书 号 ISBN 7-5391-3357-0/1·852

定 价 2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目录 CONTENTS

(以作品发表时间为序)

总序:50岁了,还是萌芽	赵长天(1)
那山 那人 那狗	彭见明(3)
秦川雨	郑彦英(13)
险闯乌呼森山谷	路远(26)
第二十个深夜	李贯通(38)
高丽洞	王德忱(54)
大楼与小屋	范小青(67)
三个女人一个夜晚	余华(74)
白子	陈村(81)
福地	刘玉堂(87)
爱物	马原(107)
方岛	金字澄(111)
归途	牛伯成(118)
轰然倒塌的脚手架	王小克(128)
萤火辉辉	唐宁(146)
孤独的清晨	王少华(155)
奇效灭火灵	张欣(163)
只有风景依然	孙甘露(171)
寒冬丽日	陈丹燕(178)
玩一玩走火入魔的游戏	杨亚(203)
那片阳光还在	唐颖(213)
惊慌	许辉(245)
不要再去海边	白小易(261)
圣诞快乐	陈洁(264)

目录 CONTENTS

虚假的黎明	陆星儿(282)
去过	蒋亶文(293)
鸭子	张 献(303)
不幸死去的阿娄	何立伟(311)
倪娅和倪娅的潇洒	王心丽(316)
牌戏无规则	羊 羽(326)
曾经有四个圆和一个点	范 稳(339)





50岁了，还是萌芽

赵长天

《萌芽》50岁了，依然还是萌芽。年轻的血液奔涌，使得《萌芽》永远年轻。

《萌芽》杂志创刊于1956年7月，是新中国第一本青年文学刊物。第一任主编哈华在创刊词中说：“我们选择了‘萌芽’作为刊物的题名，一方面是由于它本身就是代表着新生的意思；另一方面，正如大家所知道的，在26年前，鲁迅先生曾经办过一个刊物叫做‘萌芽’，当时正是左翼作家联盟成立的时候。鲁迅先生在左联成立大会上指出：‘我们应当造出大群的新的战士。’他办刊物，编丛书，搞文学团体，目的都是为了培养青年一代，‘萌芽’正是其中的一个工作。我们目前迫切的问题，正是要培养出人群文学的新战士，一批一批地加入到我们队伍中来。我们选择了‘萌芽’，正是为了纪念和学习鲁迅先生无微不至的关怀和培养文学青年的精神；对我们来说，也就是一种鼓舞和鞭策。”

50年来，《萌芽》一以贯之地按照创刊时确定的宗旨办刊。在上个世纪的50年代和60年代，许多年轻作家在《萌芽》发表了他们的处女作，并以此为起点踏上文坛。不久前去世的优秀作家陆文夫的代表作《小巷深处》就发表在《萌芽》1956年11月的下半月号。

1960年下半年开始，由于纸张供应困难，《萌芽》被迫停刊，至1964年1月改为月刊复刊；1966年8月又因“文化大革命”再次停刊，至1980年1月复刊至今。在第二次复刊以后的25年里，中国文学界新涌现的优秀作家几乎都在《萌芽》留下了他们最初的足迹，这使我们感到骄傲。

1996年1月，基于时代的变化，《萌芽》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进行改版，更强调文学的普及和推广，更多着眼于提高青年人的文学素养，占领文化市场。改版至今也已经整整10年了，实践证明这次改版是成功的，《萌芽》杂志的发行量稳定在50万份上下，创造了《萌芽》历史上发行量的最高记录。

为了纪念《萌芽》创刊50周年，我们选编了“《萌芽》50年精华本”，集中展示《萌芽》50年来发表的优秀作品。这套精华本分“小说卷”四本、“纪实文学卷”一本、“散文诗歌卷”一本，内容均按作品发表年代编排。从中，可以读出社会50年流变的轨迹。我们把这套书献给50年来关心和支持《萌芽》的读者们。你们有的可能已经进入老境，有的还正当盛年，也有的今天还正是生机勃勃的年轻人。几代人曾经关注过的一本刊物，就是依靠了你们的支持，才得以保持青春活力。

巴金先生曾经在《萌芽》创刊号上撰文《祝青年文学创作的发展和繁荣》，他说，“作为编辑工作者，你们应当把自己看作这个园地的园丁，你们做的不仅是介绍、展览的工作，你们还有将‘萌芽’培养成树木的责任。”50年来，历任《萌芽》的老编辑们，就是按照巴老的要求，默默地、勤勤恳恳地经营着这个园地；我们也会继续像老编辑们一样，继续为“萌芽”培土、浇水、施肥，让文学的园地蔚然成林。

感谢50年来为《萌芽》贡献了心血的老编辑们。

感谢50年来供养了《萌芽》的读者们。



总序 ZONGXU 50岁了，还是萌芽 赵长天



MENGYA SONIAN JINGHUADEN

那山 那人 那狗

彭见明

父亲对儿子说：“上路吧，到时候了。”

天还很暗，山、屋宇、河、田野都还蒙在雾里。鸟儿没醒，鸡儿没叫。早啊，还很早呢。可父亲对儿子说：“到时候了。”

父亲审视着儿子阔大的脸庞，心里说：你不后悔吧？这不是三天两日，而是长年累月的早起哩！

桌上摆着两只整整齐齐的邮包。邮包已经半旧。父亲在浆洗得干干净净之后，庄严地移交给儿子，并教他怎样分门别类装好邮件，教他如何包好油布。山里雾大，邮件容易沾水。

父亲小心地拿过一条不长的、弯弯的扁担，熟练地系好邮包。于是，在父亲肩上度过了几十个春秋的扁担，带着父亲的体温，移到了一个厚实的、富有弹性的肩膀上。这肩膀子很有些力量，像父亲的当年。父亲满意这样的肩膀。

父亲觉得：自己的手有些发抖。特别是手脱离儿子肩膀的那一刻。眼睛有些模糊，屋里的摆设忽然间都模糊了，把儿子高大的身影也融到了墙的那边。呵呵，心里梗得厉害。他赶紧催促儿子：“上路吧，到时候了。”

父亲和儿子的手背，同时拂过一抹毛茸茸的东西——是狗，大黄狗。

它早起来了。老人倒给它的饭已舔光。狗紧挨着老人，它对陌生的年轻汉子表示诧异：他怎么挑起主人的邮包？主人的脸色怎么那样难看？这究竟发生了什么……

不管怎样，是要出发了，像往常一样。远处，有等待，有期望。在脚下，有无尽伸延的路。那枯燥、遥远、铺满劳累、艰辛而又充满情谊的路啊……

吹熄灯，轻轻地带拢邮电所的绿色小门——轻轻地，莫要惊醒了大地的沉睡，莫

要吵乱了乡邻们的好梦。黄狗在前面引路,父亲和儿子相跟着,上路了。出门就是登山路。古老的石级,一级一级朝雾里铺去,朝高处铺去,朝远处铺去……

在很漫长的日子里,只有他和狗,悄悄地划破清晨的宁静。现在,是两人——他和儿子。扁担和邮包已经换到另外一副肩膀上,这是现实,呵,想不到“现实”的步子这么快——

支局长有一回上山来,对他说:“你老了。”

老了吗?什么意思?他不理解。他和狗辞别支局长以后便进山了。

不久前,支局长通知他出山。在喝过支局长的香片茶以后,支局长按着他的肩膀,把他带到大立柜上的穿衣镜跟前,说:“你看看你的头发。”

他看见一脑壳半“霉”的头发。心里略顿,想:年岁不饶人哪。是老些了。

支局长捋起老人的裤管,抚着膝盖上那发热红肿的地方,说:“你看你这腿。”

不假,腿有点毛病。这算什么呢?人到老年,谁也不保谁没个三病两痛哩。

支局长看定老人,说:“你退休吧!”

老人急了:“我还能……”

“莫废话了。你有病,组织上已经作了决定。”在找老人谈话之前,支局长就暗地里让儿子检查身体、填过表,学习训练了半月余。

他没有让过多的伤感和执拗缠住自己,他清楚,他的“热”和“能”不太多了,像山尖上悬挂的落日,纵有无尽的眷恋,但是,那又能维持多久呢?他恨自己的脚,这该死的脚,那么沉重、麻木,还钻心般痛。唉,脚的事业,怎么可以没有硬朗的步伐呢?郎中说,搞蜈蚣配药吃或许有效——他吃了100条,不见效。有人说:吃叫鸡公、吃狗肉或许好。都吃了,也不见好。那顽皮的膝盖骨哎。什么地方不可以痛,偏偏要痛在这里。一片茅草阻河水,永世的遗憾哟。

让儿子顶替,能顶替吗?仅仅是往各家各户递信送报吗?没那么简单。仅仅是凭着年轻血旺,爬山过岭吗?没那么容易咯。

于是,要带班。要领他走路,要教他尽职,还要告诉他许许多多。

于是,上路了。那新人迈开了庄严的第一步,那老人开始了告别过去的最后一趟行程。

还有狗。

晨雾在散,在飘,没响声地奔跑着,朝一个方向劈头盖脸倒去。最后留下一条丝带,一帕纱巾,一缕轻烟。这时分,山的模样,屋、田畴、梯土的模样才有眉有眼——天亮了。近处有啁啾的小鸟,远处和山垄里回荡着雄鸡悦耳的高唱。

父亲发现:平川里来的年轻人满脸喜色,眼睛朝田野里乱转。是啊,对于他,山里的一切都是新奇的。

父亲想告诉儿子:要留神脚下。脚下是狭窄的路、溜滑的青石板,怕失脚。但没说,让他饱览一番吧,让他爱上山,要与山过一辈子,要爱呢!



他告诉儿子：他跑的这趟邮路，有200多里路。在中途要歇两个晚上，来去要三天。这第一天要走80里上山路，翻过天车岭，便是望风坑；走过九斗垄，紧爬寒婆坳；下了猫嘴，中午饭在薄荷冲；再过摇掌山，夜宿葛藤坪。这一天最累人，最辛苦，所以要早起。走得紧，才不至于摸黑投宿。

“不可以歇在其他地方？”

“不能。第二天、第三天不好安排。”父亲说。

狗在前面慢慢走。它走的是老乡邮员曾经走的速度。以往跑邮，高大而健壮的黄狗颈上系着一根皮带。上岭的时分，主人一手抓着皮带的另一头，狗使用劲地帮主人一把。今天出发的时候，狗依惯例伏在老人脚旁，等待着系好皮带。老人却拍拍它的脑袋，酸楚地、动情地说：“今天，不用了，走吧。”狗昂起头看定主人，它不相信。当看到邮包确实已经移到了另一个肩膀上，才慢慢爬了起来。它跟随主人九年，以往出发，主人总和它喃喃地“聊”着。今天呢，没有！是因那年轻人的缘故吗？也许是。狗恶意地看了新来的陌生汉子一眼。

儿子嫌狗走得慢，便用膝盖在狗屁股上顶了一下。父亲说：“不要贪快哩，路要均匀走。远着哩。暴食无好味，暴走无久力哩。”

狗越过陌生汉子的胯裆，看看老人的眼色。它没看出要加速的示意。它不理睬年轻人的焦虑，依旧平衡着它的速度。

老人从狗的步子里，知道速度和往常一样。但是，他发觉自己的双腿已经不适应这种步子了。他不理解，两肩空空，光身走路竟会这样。倘若没人来接班，倘若今天还是自己挑担送邮，倘若支局长不催着自己退休，那会是个什么样子呢？是不是因为有了寄托，思想上放落了一身枷，病痛抬头了，人就变娇了呢？是的，一定是。唉唉，人啊人，是这么个样子。

儿子从父亲的呼吸里听出了什么。他站住双脚，稳稳地用双手扶着扁担换换肩。他看着父亲，眼睛在皱起的眉毛底下流露出不安。在父亲那风干了的橘皮样的脸庞上，浸出豆大滴汗珠，脸色呢，极不好看。

他对父亲说：“爸，你累了。”

父亲用袖子揩去汗珠子：“走热的。”

“爸，你不行，你走不动了。转身回去吧。”

“没什么。年纪不饶人哩。”

“你回去吧，放心，我晓得走的。俗话说，路在嘴巴上。”

父亲脸色一沉，快生气了。

于是，这才继续着行程。

这时太阳已经把山的顶尖染成一片金色，而山脚却被云遮雾盖了，好像这山浮在水里。风吹雾动，这没着落的山也跟着浮游。“难怪神仙要住在山上呢！”老人每每目睹这样的美景，他便想起传说中的神话。他的神情特别专注，说不定，哪个山坳



拐弯处会飘过来一朵五彩祥云,上面站着观音圣母或是托塔李天王呢。这空空山野、漫漫行程,是一个任那万千思绪神游的天地;这空幽而缥缈的云中岛屿,确实能勾起身临其境的人恍惚而神奇的联想。

呵呵,人哩,毕竟是幻觉最丰富、最有感受力的。老乡邮员靠着它,战胜寂寞、驱散疲劳。现在,他又回到过去,陷入痴想,一个人兀自笑了,觉得身子腿脚轻松了许多,甚至,想吹几句口哨儿。

可是,老人那憨实的独生子却早已游离了那迷人的景色。

那脚步,沉重得多了。

“汪、汪、汪。”

狗站在金色的峰峦上、站在那块最高的岩石上,朝山那面高声叫着。那声音在山谷间碰撞,成了这天地里最动听、最富有生气的乐句。

想不到,这沉默的、温驯的狗竟有这么响亮的嗓门。双耳耸起、昂首翘尾,竟有这么威武、神气。父亲说:它在“告诉”山下里的人,说什么人来了,将有什么山外边的消息和信件带给他们。

对于盼望,任谁都可能觉得,每一分钟都是漫长的。狗在预告,在减短这讨厌漫长的时间。

在山顶,在金色的、温柔的阳光里,父亲、儿子和狗打住了。这儿有一块歇脚的宽大的青石板。父亲指着山的那面,告诉儿子这叫什么地方,有多少大队、生产队,需要分门别类发放的报纸书刊的类别和数目。这笔细细的流水账,好像刻在他那有着花白头发保护层的大脑里。

在谈完业务以后,父亲特别叮嘱儿子:“倘若桂花树屋的葛荣荣有信,那就要不惜脚力,弯三里路给送去。他和大队秘书关系不好,秘书不给他转信。”

“哪个桂花树屋?”

“你看。”父亲用手带着儿子的眼睛在山下的冲里、垄里、野场间穿梭。

“木公坡的王五是个瞎子。他有个崽在外面工作,倘若来了汇票,你就代领了,要亲手交给王五。他那在家的细崽不正路,以前曾被他瞒过一回汇款。你记住了?”

“记住了。”

“螺形湾这两年养了兔。去送信时,要喊住狗,莫做野兽子咬,狗还没习惯……”

还有许多。站在山顶、岩坎,俯瞰着纵横交错的山冲、村落,父亲让儿子靠在他身边,详尽地讲解着他的业务、经验、他曾经注意过的事情和有必要引起注意的事项。每说一宗,他要问儿子一句:记得不?看儿子认真地点过头,然后,他就又说。他甚至背出了马上就要通过的几个大队的干部、党员、民办教师、重要人物、经常性服务户的人名单。儿子是否都点过头?都记得牢?老人已不大追究了。他觉得:一些话,应该说。应该让儿子知道。他不是来顶父亲的班吗?父亲知道的,接班的怎么可以不知道呢?



儿子很像父亲。笑模样、语气、利索干净的手势、有条有理的工作，都像。父亲高兴，乡亲们更高兴。父亲向人们说：今后这一带得由儿子来跑邮。于是，大队干部马上带头鼓掌欢迎。人们自然问起老乡邮员的去路，老人没说退休的事，他撒谎说：将来也是跑这一带，和儿子轮流跑。说这话时，他觉得眼圈那儿一热，可是一个心酸的谎啊。

邮包掏空了一些，但很快又塞满了。有要寄包裹的、要发信的、汇款的，都准备好在学校民办教师那里。这是父亲的规矩。邮递员也是邮收员呢。80多斤的邮包，挑回去，只怕是有增无减哩。

其实，只隔三天没来，父亲就像隔了半年似的，没完没了地打听山里的情况：牛啦，猪啦，结亲嫁女啦，鸡毛蒜皮，面面俱到。

容不得父亲再婆婆妈妈，年轻汉子和狗已经沿着乡间的阡陌，傍溪小道，打前头上路了。

夜快降临的时分，黄狗“倏”地跑过山坳，“汪汪”地一阵吠。然后兴奋地摇着尾跑转回来。儿子猜想：葛藤坪到了。

葛藤坪有一片高低不等的黑色和灰色的屋顶，门前有一条小溪。小溪这边菜田里，有人在暮色里挥舞锄头，弓着腰争抢那快去的光阴。

黄狗又跑到一个穿红花衣服的女子身边停下来，不走了，高兴地在她身边转着。红花衣女子伸起腰，拿眼睛在路上寻找邮递员，用生脆的嗓子高喊着老乡邮员的名字，并放下手中活计，奔跑过来，去接年轻人的担子。老人看了出来，在儿子那高大的身架面前，那张有模有样、健康红润的脸庞面前，姑娘显得有些腼腆，脸上分明拂过一片胭云。

老人向那姑娘介绍说：身边这位是他的儿子，是刚上任的乡邮员，壬寅年出生的……说这些干什么呢？儿子狠狠地白了父亲一眼。

这招惹了不少麻烦呢——洗脚水、一顿丰盛的晚餐、特别好的铺盖，还有夜宵。

父亲发觉自己荒唐了。为什么要说那么些话？为什么要住进这红花衣女子家来呢？他有些慌乱。

他回想起自己年轻时节在平川里跑邮的时候，由于经常在一栋大屋里歇脚，吃中午饭，引起了一个年轻女子的注意。于是，那年轻女子竟限时限刻站到枫树底下等他。后来，又偷偷地送他。最后，偷偷地在那绿色的邮包里塞了一双布鞋和一双绣着并蒂莲的鞋垫——这女子后来成了儿子他娘。

他对不起儿子他娘。几十年来，他跑他的邮，女人在家里受了百般苦楚。人家的丈夫是棵大树，为女人避风挡雨。他只做了个名誉丈夫，更多的是给女人带来想像。回去一趟，做客一样住上一两个晚上。

父亲过去的经历会不会在儿子身上重演呢？说不准。你看那女子，那喜欢劲。

老人后悔没想到这一层,为什么不住到别人家去。他真不愿儿子重演自己过去的一幕。

那姑娘哪儿不好呢?说不出。老人看着她长大,他喜欢她,也喜欢她家姐妹。她父亲是个好匠人,母亲是个贤惠女子。以往,老人多是住在她家。那冬天的厚絮和热天的凉席都是他记忆中特别深刻的。在姑娘小的时候,他经常开她的玩笑:“将来把你带到平川里去做我的儿媳妇,好不好?”姑娘推他、搽他、扯他的头发。只有一次,姑娘认真地问:你儿子长得体面吗?高大吗?性情像你吗?老人还记得,姑娘当时那神情特别有趣。于是,老人继续开玩笑,把自己那独生儿子夸成天仙般俊。

俗话说:小孩子记得千年事。现在真正带着儿子来了,怎么就没想到过去的玩笑呢?莫要弄得戏语成真言哩。有一出戏叫做《十五贯》,就是戏语成真言。

他喜欢这女子。她比自己年轻时节碰上的儿子他娘漂亮多了,出色多了。时髦呢,更不必说。那时节的姑娘懂什么?只晓得绣并蒂莲,连面都不敢出来和人相见,说句话把头埋到胸脯上。现在的时代女性,居然……你看,不顾儿子脸不脸红,眼睛死死盯着乡邮员,嘴巴不停地问平川里的事:问拖拉机、问水轮泵、问渡船、问自行车……那么认真,那么专注。手托着腮,眼睛里荡漾着水波、光波什么的。有半点害羞吗?没有!

看来,在这条路上跑邮的年轻人,将难逃脱那人儿的手腕。好不好呢?固然好。可是,一个女子嫁给乡邮员,是要吃很多苦的呀!咳咳,说转来,乡邮员总不能不结婚吧?管他去,儿孙自有儿孙福。

第二天,换了一身更合适的红花衣裳的姑娘坚持要送父子俩一阵。年轻人好像还有些话要说,父亲便退后一截独自走。

父亲哼一段打口腔给儿子听:“过了曲江是禾江,禾江下去是浊江,浊江、南江连丽江,背江、横江、矮子江,末末了是婆婆江。”

这是这一天的行程,是这一天的拦路虎。70里弯弯路,不平坦也不陡险,就是难过那挡路的九条江。山里没大河,“江”是尊称,其实只算得上小溪流。春夏季节,水足溪满,一场暴雨,猛涨三尺,溪面丈余,浊浪翻滚,架不成桥,砌不成墩。冬秋之季呢,滩干水浅,河床干涸,遍布鹅卵石。不怕路远山险,不怕风霜雨雪,倒是怕这无头水,怕这变幻莫测的恶流。对于山里人,并不是很大威胁,涨水便不过河或绕道而行。对于乡邮员呢?必须毫不犹豫地脱袜卷裤下河,严寒也罢,急流也罢,必须通过。有时,还要脱掉裤子过河,把邮包顶在头上送过去。说不定,老人的关节炎就是这样长年累月而积疾的。

支局长跟过一次班,体谅他,要给他请功,考虑要给他换换地段,让年轻人来。他不。他担心人家来不熟悉哪儿水大,哪儿水浅。

在平川里,他家乡近旁有大河,儿子是水里好汉。可是,儿子不一定能过好小



溪,不一定能在生满青苔的滑石板上踩得稳脚跟。他要一一告诉儿子过溪的方法;告诉他每条溪下水的合适方位;告诉他在某种情况下河水的大体深浅。肩膀上挑的是千斤重担,这不是儿戏啊!

儿子有一双粗实的有茧的脚,有着庄稼人稳重的步伐。他从容地涉过小溪,把担子放在溪那面干净的草地上,又过溪来背老子——他不让父亲脱鞋袜。该是父亲结束下冷水的时候了。

狗不肯先过河。它历来是伴着老乡邮员过河的。它用它的身子吃力地抵挡着水流,极力在减缓急流对老人日渐消瘦的腿杆子的冲力。

老人没脱鞋袜,狗在一旁感到惊讶。

狗看着陌生汉子把邮包放好以后,又涉水过来。粗壮但冻得通红的双脚稳稳地踩在岸边浅水里,略曲着背,把双手朝后抄过来……

就这样,父亲弯着腿,双手搂着儿子的颈根,前胸、腹部紧贴着儿子温热的厚实的背。儿子那粗大而有劲的双手则牢牢地托着老人的双膝。

狗高兴地“嗷嗷”叫着,游在水里的身子紧傍在儿子的脚上方,拼力抵挡着水流。

父亲有一瞬间的眩晕。他怀疑这不是现实。当他睁开眼时,看见溪面在缩,水推着狗的“哗哗”声在变小——这显然是过河了,快靠岸了。而脚呢?确实是温暖的,没有半点历史留给的那种感觉。啊,竟然,对过去只留下了记忆。老人滴下了一滴眼泪。儿子的颈根一缩。儿子反过脑壳,嘟哝了句什么。

……在父亲的记忆里,他也背过一次独生儿子。

那一次,支局长命令他回家过三天。嘿,可以和小儿子痛痛快快地玩三天哩。他女人生下二女一男。儿子出生他不在家,老婆反而寄来红蛋,把丈夫当外客了。

满周岁,特别隆重。本家四代都是独生男孩,一线单传,视男儿为宝贝,据说办了不少桌酒席,而他呢,带着狗,在深山里跋涉。回所后,留所的同事说:家里寄来红烧肉、高粱酒。于是,和同事、和狗,一道在山脚下,在绿色的门槛里享用儿子生日的佳肴。

这回啊,可以认真地亲亲儿子。他买了鞭炮,买了灯笼,在山上挖了一只竹笋给儿子做了一把打火炮的枪——儿子会玩这些了。

没搭车,车要等。于是,和黄狗抄近路,爬山越岭往平川里老家里赶。

这年过年,他让儿子骑在他背上玩了一整天。儿子想下来也不让。他要弥补作为父亲的不足——他是背过儿子一次,作为父子情谊,能记起的,仅止于此啊。

现在,儿子背着他,背着他已经苍老的身躯。这背腰、已经负过生活重荷的背像一堵牢固的屏障、像山、像密密的林子,保护着他。有一种安全、温馨的感觉。父亲惊奇地发现:他已经理解到了“享受”的含义。他正在享受像所有做父亲的得到的那种享受。

呵呵,几十年独身地来往山与路、河与田之间,和孤单、和寂寞、和艰辛、和劳累、



和狗、和邮包相处了半辈子，那其间的酸楚，现在被一种甜蜜感触全部溶化了。父亲的这滴老泪，是对过去万般辛苦的总结，还是对告别这熟悉的一切而难过呢？

上岸了。狗“汪汪”地朝老人喊，告诉他：别痴痴呆呆，该要做什么了。

是的，差点糊涂了。老人和狗急忙奔进河沿的树林子里。这一会，狗奔跑着给年轻乡邮员衔来一把茅草，又闪电似的奔进林子。儿子刚找到父亲准备的火柴，点燃暖脚的茅草，狗又拖来一小把枯树枝。

篝火已燃起，父亲把火拨旺，好把儿子冻红的脚暖过来。狗在远处使劲抖着身子，把水珠子从毛里撒开去，然后躺在火边烤着，温存地用舌头舔着年轻汉子的手背——他不陌生了，他是好人，他驮着它的主人过了河，它感激他。

狗叫着，跑着，朝被墨绿色的大山挤压得十分可怜，而又被暮霭搅得七零八落的村庄跑去。远远地，引来一群人——

父子俩已经闻到了晚炊和铺盖底下稻草的气息。

乡邮员不能轮休，只能歇星期天。和儿子跑完一趟邮后的第二天，恰好是星期天。今天有太阳，父亲和儿子搬来椅子，坐在后院菜园子里当阳的地方。狗躺在一旁，用脚爪和蝴蝶闹着玩。

父亲要对儿子说的，说了三天，似乎已经说完了。但还是说个没完，也许全是重复，父亲记不起了，儿子也不厌烦。

父亲说完了，儿子才开始说。

在山上，新上任，他没有资格多说。父亲现在要回平川里的农村去代替自己的位置。他出来工作了几十年，一切对于他都是陌生的，一切都要重新做起，他是生手。应付那一揽事务，将是极不容易的呢。

“爸，回乡以后，头一要多去上屋场老更叔公那儿坐坐。困难时节，他照顾了我们家不少呢。借他家的油、粮食，数不清了。后来他一概都不让还。”

“这人不错，是得去感谢。”

“感谢倒不必。他是个好爱面子的角色，平素说你架子大，没去他家坐过。”

“哪能呢？抽不出时间嘛！”

“是倒是，今后你得注意。”儿子又说，“爸，大队长是个厉害角色，千万不要得罪，看不得听不惯的事情权当耳边风，莫要惹翻了人家父母官。他要给你好处，容易。要给你难看，你得忍气吞声。”

“这人我听说过，不正路，莫非是只老虎？”

“爸，你管他是什么虎。”

“你莫管，人家说老虎屁股摸不得，我看要摸的该摸。我是国家干部。”

儿子急了，说：“你不知道，将来种子、化肥、农药都要求人家，撕破了脸皮不好办。”



“嘿,我看,没那么多要求的。人不求人一般大。”

父亲性子倔,儿子不好说。但露出了恳求而固执的目光。

父亲理解少年老成的儿子,缓和地说:“当然,我也不是个蛮人子,乱干一气。”

儿子告诉父亲:一家四口人,包了三丘水田。田里工夫他来顶职前已经委托给了同辈好友。他要父亲答应:不理水田里的事,不下水——儿子担心父亲的腿病。

“爸,你保证不下水吗?”儿子问。

“就不下。”

儿子说:“母亲曾经咯过一口血,冬天里气喘得厉害,她不吃药,也不肯请郎中看。你回家后,定要带她到县里去检查一次,县里你熟。”

父亲点点头。

……………

“这回乡下去,会有这么复杂啊。”父亲想。

父亲痛惜地望着早熟的儿子。十几岁时,就已必然地、无可推托地挑起家庭重担,默默地像牛一样的劳作,为在远山奔走的父亲解脱,为操劳过度的母亲分忧。他过早地放弃了学习,他没有得到过独生子所能得到的娇惯。那厚实的然而仍是幼嫩的肩膀竟压着这么沉重、这么复杂的担子。

这过早的重荷,完全是由于自己的缘故啊。他真想抱一抱儿子,亲一亲他。可是,他长大了。他想对儿子说几句感激的话,可是,说不出。夸耀的句子,他一辈子没用过呢!

父亲最后为儿子装好两只绿色邮包。这邮包是一生中装得最满意的。但装的时间太久,老人的手已经十分不听使唤了。

父子俩睡在一张床上。几天的疲劳加了傍着儿子强壮的身躯所放出的热量,老人应该是香甜地睡去的。但,没有。很久很久还光着眼睛。夜风轻轻地敲打着玻璃的声音,不知名的草虫“啾啾”的叫声那么清晰、那么顽固地灌进耳朵……

若不是狗用嘴巴在扯蚊帐,并“嗷嗷”地呼唤,差点睡过时辰。

老人“骨碌”一下爬起了床,三五下穿好衣服,用力推醒酣睡的儿子。

默默地煮熟饭,和狗一道吃过。父亲把扁担放到儿子肩膀上,吹熄灯,关拢门,相跟着,走向还眨着星星的旷野。

下完门槛的石级,父亲踉跄了一下。他不知道是怎样挪开步子的,是怎样的踉跄了一下,他只知道身子往下一沉。他赶忙撑住儿子的肩膀才没倒在地……

在一道唱着欢歌、不停不息地奔跑的小溪旁,在一座古老的不长的石拱桥的桥头,儿子挑着邮包,站住不动了。父亲如果不转回山坳那面的绿门绿墙的营业所,他决计就这样站下去。直到晨雾散去,直到朝阳升起,哪怕耽误一截行程。就这样,让80多斤重的担子压着肩膀,就这样站着。



雾不大,加上溪水的反光,父亲分明地看见儿子脸上的固执。

于是,他决计不再送了。他对儿子说:“你……小心,走吧。”

儿子默默地点点头。鼻子里酸酸地“嗤”了一下。但,他仍没开步。

于是,父亲转过身去。

狗呢?站在桥的当中,“嗷嗷”地着急地叫着。父亲返身走上桥,蹲下身抱着狗的颈根,像小孩子一般地对它说:“你去,跟他去,他会待你好的。你去吧,他需要你,要你做伴,要你做帮手,过河需要你,过丝茅源需要你带路,不然,他会迷路的;没有你,他斗不过拦路的蛇;还有,山里的人要听你的声音,也……舍不得你的。听见了?听清了?呵,呵……”

“汪汪汪。”狗着急地喊。说不愿意?还是要跟老人去?

“你去吧,去!”老人猛喊。

儿子在逗狗:“嗬,嗬。”

父亲猛地扭转头,径直往回走了。狗略一踌躇,也跟了去。在老人身边“嗷嗷”叫着。

老人突然捡起根竹棍,朝狗屁股上抽去。“汪——汪汪。”狗负着痛,朝桥那边跑去。

老人把竹棍丢进透明的跳跃的山溪水里,喉咙里猛地堵上一块东西。好一阵,他觉得一股气直扑膝盖。他睁开眼一看,是狗!狗在吻他的膝盖骨。

他又俯下身,从口袋里掏出手帕,替狗擦去眼泪,轻轻地喃喃地说:“去吧。”

于是,一支黄色的箭朝那绿色的梦里射去。

原载《萌芽》1983年第5期